



# 儲訓專刊

## 九十四學年度國中候用主任儲訓班

總務處重点工作標準作業程序

工作項目	工程採購	編號	C010		
承辦單位	總務處	承辦人	事務組長		
法令依據	採購法				
會辦單位	作業流程	執行時間	作業要領	注意事項	
會計室	<pre>                     graph TD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{{確定預算}} --&gt; B[工程管理費報局]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B --&gt; C[成立工作小組]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C --&gt; D[召開甄選建築師評選委員會會]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D --&gt; E[甄選建築師及徵圖]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E --&gt; F{{達三家投標}}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 -- If not --&gt; G[第二次招標]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G --&gt; H[決標、簽約]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 --&gt; H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H --&gt; I[依圖公開招標工程單位]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 --&gt; J{{達三家投標}}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J -- If not --&gt; K[第二次招標]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K --&gt; L[決標、簽約]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J --&gt; L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L --&gt; M[召開協調會]                     </pre>	1月	與會計主任、總務主任確認年度預算	依據年度工程預算	
會計室		2月	工管費報局核定	工管費編列要周詳	
該工程使用或業務單位		2月	訂定評選會標準、該項工程之各項標準	訂定需求及規準	
採購小組(校園規劃委員會)、教師會		2月		專家學者需占評選會 1/3 以上，上簽呈提建議名單給校長勾選	
會計室				依審查會核定的內容上網選建築師	等標期依法訂定、公告文件加註條件，力求周延、公開、公正、公平 1. 100 萬以下 7 日 2. 100 萬~5000 萬等標 14 日 3. 5000 萬以上等標 21 日
				收件	
				依法辦理第二次招標	依法再公告一次(再次等標)
採購小組				審投標資格、議價、決標、簽約	開標前定底價
使用單位、採購小組(校園規劃委員會)				與建築師討論工程設計，施工工期、定稿	依法訂定等標期，等標期如第 5. 步驟
				等標	
				審投標資格、議價、決標、簽約	1.開標前定底價 2.合約需明定罰則及驗物料費支付者 3.相關事項之確認單
校內各行政單位、建築師、工程單位			施工前召開	協調各項施工事項	

